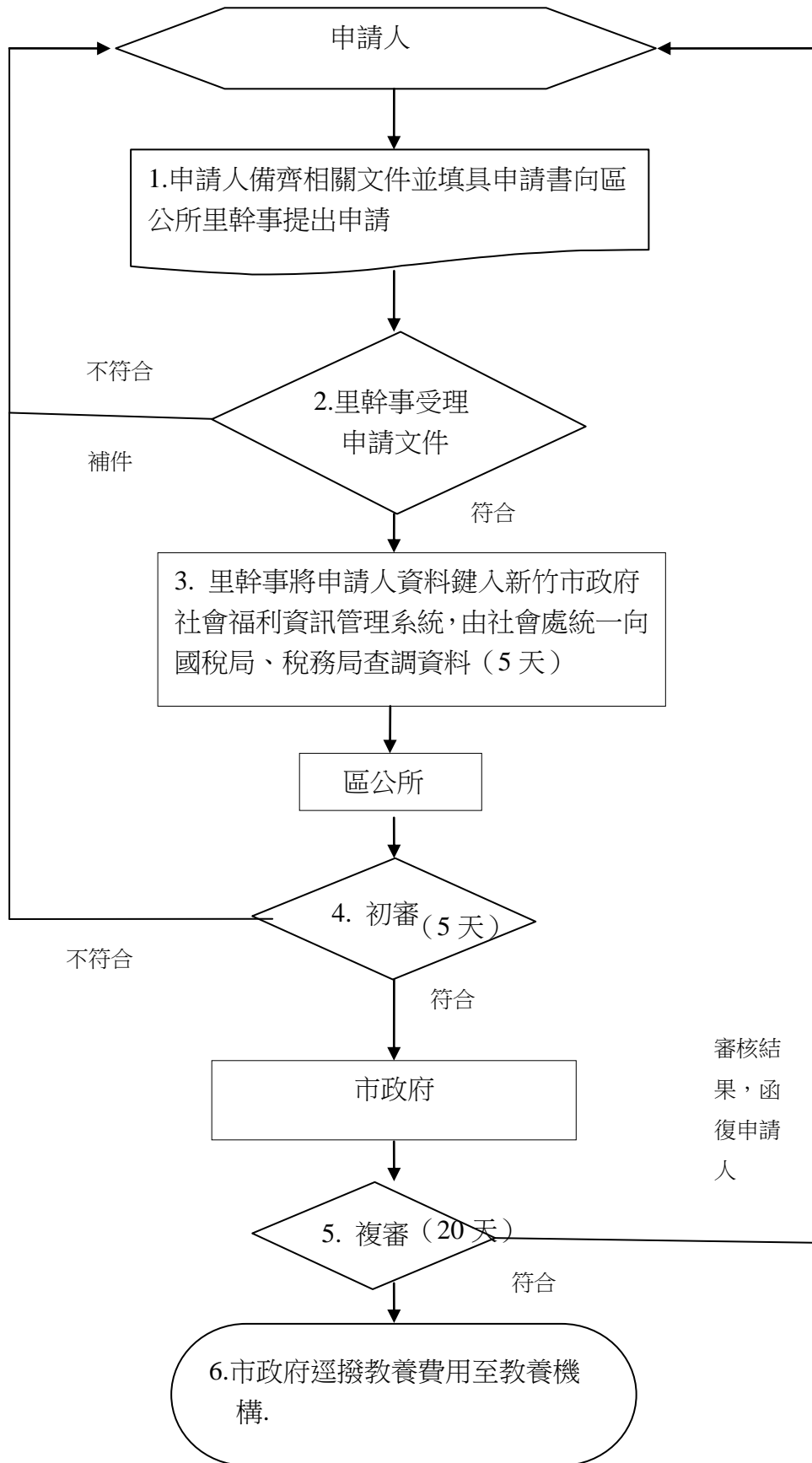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補助作業流程



新竹市東區區公所社政課標準作業程序流程說明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補助申請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步驟說明	作業期限
1. 受理申請	申請人	由申請人檢具應備文件，填寫申請書、切結書。	隨到隨辦
2. 里幹事審查	區公所	里幹事詳實檢查各項資料齊，資料不齊，請申請人補件。	隨到隨辦
3. 登打資料		一、里幹事將申請案家家庭總人口鍵入新竹市政府社會福利資訊管理系統，由社會處統一向國稅局、稅務局查調資料。 二、俟各項財稅資料匯入系統後，送社政課初審。	5
4. 初審		社政課依據新竹市政府身心障礙者生活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規定辦理審核。	5
5. 複審	市政府	一、依據區公所函報調查表等證件，依序辦理複審。 二、案件奉核後，審核結果函文各申請人，並副知區公所。	20
6. 撥付教養費用		市政府逕撥教養費用至各教養機構	